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
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关于金花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花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
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金花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
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公司将及时归
还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邹丽萍

 舒柏晛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6 日